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承辦人：黃琬榆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89
傳真：02-27209164
電子郵件：c1382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430569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協助無力償還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就學貸款學生手冊」1份
(37053357_1143056928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建立學生正確信用觀念，請各校於學生畢業離校前，加強宣導確實依約還款，並提醒可善用各項寬緩措施，以降低逾期放款及呆帳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4月22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404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「協助無力償還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就學貸款學生手冊」1份，請貴校參酌運用，並加強對學生之宣導，以利其順利償還就學貸款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 2025/04/30 文
交 10:59:14 换 章

內湖高工 1140430



NSAA1146005298